

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获得新兽药注册证书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《兽药管理条例》和《兽药注册办法》规定，农业农村部审查批准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子公司湖北中牧安达药业有限公司、中牧全药（南京）动物药品有限公司分别与其他单位联合申报的两个产品为新兽药，核发《新兽药注册证书》。

一、新兽药产品基本情况

（一）沙咪珠利

1. 通用名称：沙咪珠利
2. 研制单位：中国农业科学院上海兽医研究所、山东国邦药业有限公司、湖北中牧安达药业有限公司。

3. 类别：一类

4. 新兽药注册证书号：（2020）新兽药证字 54 号

5. 监测期：5 年

（二）沙咪珠利溶液

1. 通用名称：沙咪珠利溶液
2. 研制单位：中国农业科学院上海兽医研究所、天津市中升挑战生物科技有限公司、中牧全药（南京）动物药品有限公司、山东国邦药业有限公司。

3. 类别：一类

4. 新兽药注册证书号：（2020）新兽药证字 55 号

5. 监测期：5 年

6. 主要成分：沙咪珠利

7. 适应症：用于预防鸡球虫病。

8. 用法与用量：以本品计。混饮：鸡，每 1L 水 1ml，连用 2~3 日。

9. 规格：1%。

二、新兽药产品研发情况

（一）沙咪珠利

湖北中牧安达药业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科学院上海兽医研究所、山东国邦药业有限公司联合开展该新兽药产品的注册申报相关工作。

（二）沙咪珠利溶液

中牧全药（南京）动物药品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科学院上海兽医研究所、天津市中升挑战生物科技有限公司、山东国邦药业有限公司联合开展该新兽药产品的注册申报相关工作。

截至目前以上两个新兽药产品发生的研发费用共计 225 万元。

公司通过公开渠道未能获得国内市场上述同类产品具体销售数据。

三、新兽药产品上市前的相关程序

在新兽药产品上市销售前，相关单位将依据《兽药管理条例》、《兽药产品批准文号管理办法》规定，开展产品批准文号申请工作，在取得兽药产品批准文号后，新兽药产品方具备上市销售条件。

四、新兽药产品对公司的影响

沙咪珠利属于三嗪类抗球虫药，主要作用于球虫的裂殖生殖和配子生殖阶段，作用峰期为感染后 3~4 日。对鸡的柔嫩、堆型、毒害和巨型艾美耳球虫感染有良好的防治效果。此次获得新兽药证书将对丰富公司化药产品序列，提升市场竞争力产生积极影响。

特此公告

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11 月 11 日